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人文学院科技史与科技考古系

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管理实施细则（2024 修订版）

为加强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提高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质量，我系已制定《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人文学院科技史与科技考古系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管理实施细则》（2022 年版）。根据学校最新规定，现修订细则如下。

第一条 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工作应该在第三学期结束前完成。硕士学位论文必须对所研究的课题在基本理论和专门技术等某一方面有新的见解，或用已有理论及最新科技成就解决本学科的实际问题，在学术上有一定的理论意义或应用价值。

第二条 开题报告所用表格由研究生院统一制定，开题报告的内容应包括：

- （一）拟定的学位论文题目；
- （二）课题的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
- （三）课题研究目标、研究内容、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 （四）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方案及其可行性研究；
- （五）课题的创新性；
- （六）计划进度、预期进展和预期成果；
- （七）与本课题有关的原始材料、实验数据、前人研究文献的积累和本人的前期研究成果等。

第三条 开题报告会应在本学科或相关学科范围内公开进行，由学科点负责人或导师召集至少 3 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本学科及相关学科专家对开题报告进行论证（特任副研究员可以做专硕的开题评委）。导师不列入专家组成员，但需参加开题报告会。

第四条 导师应对开题报告的学术质量把关。在导师同意的前提下，由学生在研究生综合服务平台提交开题报告材料，提出学位论文开题申请，系统审核通过后，提前三天以上发布开题报告会公告。

第五条 硕士研究生在开题报告会上应就所选课题进行详细报告，导师可作必要的解释和说明。评审专家组应对报告人所选课题的创新性和可行性进行重点论证，并就课题的研究工作提出具体意见和建议。评审专家组以投票方式判定学位论文开题结果，评定等级分为“通过”和“不通过”；通过票数达到总体票数 2/3 的，学位论文开题结果评定为“通过”，否则结果评定为“不通过”。

第六条 学科点应指定专人对开题报告会作记录。专家组成员、记录人和报告人应在笔录上签名。学生开题通过后，应在两周内上传开题报告定稿和开题报告评审表至研究生综合服务平台。

台。

本细则适用于全系科学学位研究生，从 2024 年公布之日起开始执行，解释权归系教授委员会。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科技史与科技考古系

2024 年 11 月 13 日

研究生开题报告样表、评审表下载链接

<https://gradschool.ustc.edu.cn/article/3133>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人文学院科技史与科技考古系

博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管理实施细则（2024 修订版）

为加强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提高博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质量，我系已制定《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人文学院科技史与科技考古系博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管理实施细则》（2022 年版）。根据学校最新规定，现修订细则如下。

第一条 博士研究生应选择学科前沿领域或对我国科技进步、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有重要意义的课题作为博士学位论文的选题，博士学位论文能够表明作者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反映作者在本门学科上掌握了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

第二条 博士学位论文的选题应具有科学性、学术性、创新性、先进性和可行性。论文选题鼓励与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省部级以上的重点科研项目等相结合。

第三条 博士生学位论文开题工作应该在第三学期结束前完成。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应该在入学后第五学期结束前完成。

第四条 开题报告所用表格由研究生院统一制定，开题报告的内容应包括：

- （一）拟定的学位论文题目；
- （二）课题的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
- （三）课题研究目标、研究内容、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 （四）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方案及其可行性研究；
- （五）课题的创新性；
- （六）计划进度、预期进展和预期成果；
- （七）与本课题有关的原始材料、实验数据、前人研究文献的积累、已有的前期研究成果；
- （八）研究经费预算计划和经费落实情况。

第五条 为了加强学位论文选题的科学性和社会评价，保证学位论文的先进性和前沿性，避免重复已有的工作，博士生导师可以根据博士生学位论文选题情况自行确定是否利用相关数据库进行开题查新。

第六条 开题报告会应在本学科或相关学科范围内公开进行，由学科点负责人或导师召集至少 5 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本学科及相关学科专家（其中博士研究生导师不少

于3人)对开题报告进行论证。导师不列入专家组成员,但需参加开题报告会。

第七条 导师应对开题报告的学术质量把关。在导师同意的前提下,由学生在研究生综合服务平台提交开题报告材料,提出学位论文开题申请,系统审核通过后,提前三天以上发布开题报告会公告。

第八条 博士研究生在开题报告会上应就所选课题进行详细报告,导师可作必要的解释和说明。评审专家组应对报告人所选课题的创新性和可行性进行重点论证,并就课题的研究工作提出具体意见和建议。评审专家组以投票方式判定学位论文开题结果,评定等级分为“通过”和“不通过”;通过票数达到总体票数2/3的,学位论文开题结果评定为“通过”,否则结果评定为“不通过”。

第九条 学科点应指定专人对开题报告会作记录。专家组成员、记录人和报告人应在笔录上签名。学生开题通过后,应在两周内上传开题报告定稿和开题报告评审表至研究生综合服务平台。

本细则适用于全系博士研究生,从2024年公布之日起开始执行,解释权归系教授委员会。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科技史与科技考古系

2024年11月13日

研究生开题报告样表、评审表下载链接

<https://gradschool.ustc.edu.cn/article/3133>